

# 穗纪办通报

〔2021〕第17期

中共广州市纪委办公厅

2021年9月12日

## 关于三起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问题的通报

2021年以来，广州市纪检监察机关落实上级工作部署，戮力推进基层正风肃纪反腐常态化，结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深入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不正之风。1-8月共查处相关问题411个，处分298人，移送检察机关44人。为进一步加强警示教育，严明纪律规矩，现将近期查处的三起典型问题通报如下：

**天河区棠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原党委副书记、监事会监事长钟志佳侵占环境卫生服务费和生活垃圾处理费问题。**2014年3月至2018年12月，时任棠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党

委副书记、监事会监事长钟志佳利用分管财务工作的职务便利，伙同棠下街环卫站收费员梁启明利用“现金支出证明单”入账的管理漏洞，将棠下股份合作经济联社缴纳的 595.95 万元环境卫生服务费和生活垃圾处理费据为己有。其中，钟志佳分得 150 万元，梁启明分得 445.95 万元。2021 年 1 月，钟志佳受到开除党籍处分，其与梁启明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。

**花都区花东镇九一村原党总支支部委员、村委委员王志焕骗取迁坟补偿款问题。**2018 年上半年，时任花东镇九一村党总支支部委员、村委委员王志焕在山坟迁移补偿工作中，利用负责清点核实山坟的职务便利，假借其亲戚名义虚报骗取迁坟补偿款 11.9 万元，伙同他人采取虚构山坟业主、重复上报和虚报山坟数量的方式骗取迁坟补偿款 173.75 万元。王志焕因上述问题和其他违纪违法问题，于 2021 年 4 月受到开除党籍处分，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。

**从化区良口镇北溪村原村委会主任钟天全索要工程建设好处费问题。**2020 年 4 月，良口镇北溪村委协助良口镇政府开展河道疏浚工程，告示全体村民无偿提供施工走廊。时任北溪村委会主任钟天全以家族河道沿岸竹子被砍等为借口，收受河道疏浚工程施工方 2.3 万元“补偿款”。钟天全因上述问题和其他违纪问题，于 2020 年 11 月受到开除党籍处分。

上述三起典型问题均发生在农村基层，有的丧失理想信

念向公款公物伸黑手，侵占集体利益；有的以权谋私、损公肥私，罔顾群众利益；有的吃拿卡要，想方设法捞取好处费，严重背离党的初心使命，损害党群干群关系，必须严肃查处，以儆效尤。广大党员干部要汲取教训、深刻反思、引以为戒。

当前，全市正深入开展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结合实践活动专项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。各级党组织要提高政治站位，把抓好抓实专项整治作为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的试金石，以自我革新、自我革命精神直面群众反映突出问题，在推动解决群众“急难愁盼”问题中促进干部队伍作风持续转变。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牢记初心使命，践行为民宗旨，以具体化、可操作的实招硬招，扑下身子切实解决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，推动补短板、强弱项、填空白，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水平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坚守人民立场，加强监督执纪问责，坚决向漠视和侵害群众利益的行为亮剑，坚决斩断伸向群众和集体资金的黑手，以正风肃纪反腐新成效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，不断厚植党执政的群众基础。

---

报：省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、第一监督检查室。

发：各区党委、政府、纪委，市直局以上单位党组（党委），市纪委监委各派驻（出）机构。

抄送：市纪委监委、市监委委员，市纪委副秘书长；

委机关各室（厅、部），机关党委，市委巡察机构，市留置管理中心。

---

中共广州市纪委办公厅文秘处

2021年9月14日印发

---